

证券代码：600988

证券简称：赤峰黄金

公告编号：2020-009

债券代码：136985

债券简称：17 黄金债

##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“17 黄金债”第四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的 提示公告

根据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《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的有关约定，本次债券票面利率由固定利率加上浮动利率构成，固定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，在存续期内固定不变；首个计息年度浮动利率为0，此后浮动利率每年调整一次，在【0，1.00%】的区间内浮动，确定方式如下：

当黄金价格年内平均涨幅小于或等于0时，浮动利率为0；

当黄金价格年内平均涨幅大于或等于20%时，浮动利率为1.00%；

当黄金价格年内平均涨幅大于0且小于20%时，

浮动利率=0.05×黄金价格年内平均涨幅×100%。

第二个计息年度起之后的每个计息年度黄金价格年内平均涨幅=【债券在上一个计息年度起息日至上一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20个交易日（G）的在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的SGE黄金9999的每日结算价的算术平均值】÷【债券在上一个计息年度起息日的在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的SGE黄金9999的当日结算价】-1，该数值保留两位小数，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。

本次债券第四个计息年度（2020年2月27日至2021年2月26日）票面利率情况如下：

本次债券第三个计息年度至第三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20个交易日（G）（2019年2月27日至2020年1月23日）的在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的SGE黄金9999的每日结算

价的算术平均值为319.28元/克；

本次债券第三个计息年度起息日（2019年2月27日）的在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的SGE黄金9999的当日结算价287.85元/克；

根据《募集说明书》约定，第三个计息年度黄金价格年内平均涨幅 $= (319.28 \div 287.85 - 1) \times 100\% = 10.92\%$ ，因此，第四个计息年度（2020年2月27日至2021年2月26日）浮动利率 $= 0.05 \times 10.92\%$ ，即0.55%。

根据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披露的《关于调整“17黄金债”票面利率的公告》（2019-082号），公司选择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固定利率50个基点，即本次债券在存续期第4个、第5个计息年度（2020年2月27日至2022年2月26日）的票面利率中的固定利率部分为6.00%并固定不变。

综上，本次债券第四个计息年度（2020年2月27日至2021年2月26日）最终票面利率为6.55%。

特此公告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  
2020年2月5日